

#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回头看” 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三十批 2018年12月4日)

(上接第十八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17	D210000201812030041	松山新区南山生活垃圾场垃圾渗滤液污染土壤和地下水,且经常焚烧垃圾,异味扰民。	锦州市	土壤、大气	南山垃圾填埋场产生的渗滤液,原处理方式为集中收集并输送至污水处理厂进行集中处理。现计划建设渗滤液收集导排系统,并建设一座渗滤液处理站,已建成一座全封闭的渗滤液调节池,并经第三方公司进行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经查阅当年文件、图纸及现场检查,南山垃圾处理厂的分选车间、堆肥车间、焚烧及制肥车间和设备于2017年4月进行拆除,之后垃圾处理工艺为卫生填埋,无焚烧垃圾现象。	基本属实	拟对南山垃圾填埋场实施原位封场处理,彻底解决该填埋场陈化垃圾污染周边环境问题。封场工程确保2020年6月底前完成。	无
18	D210000201812030057	锦州四海商务有限公司生产化学产品,夜间偷排生产废水,污染环境,且异味扰民。	锦州市	水、大气	对锦州四海生物化工有限公司现场检查,该企业处于生产状态,环保手续齐全,企业提供了2018年8月的废水检测报告和危险废物委托处理服务合同书。企业生产污水处理后回收利用不外排。企业的大气治理设施运转正常,异味及废气排放经检测未发现有超标情况。2018年12月4日夜回突击检查,检查发现该企业治污设施运转正常,未发现企业有偷排口。	基本属实	加强监管,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无
19	X210000201812030014、X210000201812030022	营盘乡辽宁省大唐国际锦州热电厂北厂界没有环评,没有绿化隔离带,没有噪声防护距离;火车鸣笛和电厂设备运行噪声扰民严重,影响附近居民生活;储煤场产生大量黑煤灰,扰民严重,并导致附近村民种的蔬菜无法食用。	锦州市	噪音、大气	该企业通过原国家环保部环评审批和环保验收,环保手续齐全。环评中未对北厂界要求建立绿化隔离带,也未明确噪声防护距离。经调取今年前3个季度自行监测报告,自动监测和比对监测数据均满足超低排放标准,无组织排放粉尘和噪声监测结果均显示达标。储煤场四周建设有17米的挡风抑尘网,配备有固定式喷淋降尘设施。运煤火车采取低速进场、夜间减少鸣笛次数及音量等措施,并于2017年在北厂界东部非噪声敏感区新建260米隔音屏,有效降低了噪声影响,保证了噪声稳定达标。	不属实	加强对该企业的日常监管,确保各项污染物达标排放。	无
20	X210000201812030088	一、中信钛业填埋场未经村民同意就开始扩建,村子周围三四处废物填埋点,污染土壤。 二、中信钛业正在建设的工业废泥厂,在山沟内有几万车工业废泥,污染地下水。 三、太和区垃圾场气味难闻,扬尘污染严重。	锦州市	土壤、水、大气	一、经调查核实,中信钛业有环评、验收手续。填埋场采用人工防渗措施,对固体废物进行填埋处理。配套建设了渗滤液收集池,地下水检查井等辅助环保设施。定期开展了自行监测,填埋场周边未发现土壤被污染现象,2018年的土壤监测报告数据均显示达标。 二、经调查核实,投诉的工业废泥厂实际为一般固体废物填埋场,填埋废盐泥和一般固废,处于正常作业状态,已对地面进行了简易防渗处理,填埋场周边未发现地下水被污染现象。2018年的地下水监测报告显示,主要监测因子数据满足《地下水质量标准》,与本底值相比无明显变化。 三、经调查核实,太和区垃圾场配套建设了渗滤液收集池、地下水检查井等辅助环保设施。填埋场当前处于正常作业状态,现场存在异味、扬尘和道路上遗撒等问题。2018年12月9日,经对该垃圾场周边的监测,主要监测因子氨气、硫化氢和颗粒物等,检测结果虽不超标,但对周边环境有一定影响。	部分属实	责令对存在的问题立即进行整改,在确保达标排放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管理,最大限度地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无
21	X210000201812030096	八道壕村黑山福山新型砖厂将几万吨污泥埋在厂区3个深坑中,气味刺鼻,污水横流,污染地下水,为应付检查,用黄土覆盖。	锦州市	大气、水、土壤	黑山福山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环评和验收手续齐全。污泥来源为沈阳祝家污泥场风险管控及修复项目,不属于危险废物。由于未对污泥采取防雨、防渗、防异味等措施,已进行处罚,同时,制定监测方案对地下水和土壤进行监测,并依据监测结果采取相应措施。企业院内没有3个深坑,无填埋污泥现象和污水横流现象,地下水已经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结果显示未有超标现象。厂界外没有污泥异味,预处理场周边利用黄土围堰。	属实	加强黑山福山新型墙体材料有限公司对祝家污泥处置过程的环境监督,确保污泥处置工作按时安全处置完成。	无
22	X210000201812030120	后白村附近锦州石化垃圾场、太和区垃圾场、中信钛业垃圾场,存在扬尘、异味污染,并且这些垃圾都是工业垃圾,含有大量有毒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	锦州市	大气、水、土壤	3个填埋场均配套建设了渗滤液收集池、地下水检查井等辅助环保设施。按照要求制订了自行监测计划,聘请第三方有资质的检测机构,定期对主要污染因子进行采样检测,动态监控地下水和土壤变化情况。填埋场周边未发现明显扬尘及异味现象,2018年以来的监测报告数据显示,主要监控污染因子满足相关标准要求,能够实现稳定达标排放。太和区垃圾场现场存在异味、扬尘和道路上遗撒等影响周边环境问题。	基本属实	对存在的问题立即整改,最大限度地降低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无
23	D210000201812030058	官屯镇盘岭村有一选铁矿石的厂子,用约水洗石,生产废水直排至厂子东侧的渗坑里,严重污染地下水。	营口市	水	大石桥市华盛矿产品加工厂处于停产状态,无环保审批手续。现场检查,企业生产过程中使用矿山浮选药剂,产生的废水通过管道直接排放至厂区东侧无防渗的沉淀池内,已立案处理,责令企业立即停止生产。2018年11月6日,大石桥市环境保护监测站及委托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到该企业渗坑内取样检测,检测结果显示CODcr超标,其余污染因子符合排放标准。2018年12月5日,对该企业厂内井水、盘岭村村民家中井水进行了取样监测,监测结果显示符合地下水Ⅲ类标准。	基本属实	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罚款人民币33万元,并移送公安机关对相关责任人依法进行处理。	无
24	X210000201812030092	一、鲅鱼圈开发海滨旅游项目对近海海域造成影响,山海广场和月亮湖公园水质逐年恶化。 二、鲅鱼圈区雨污分流工作不完善,生活污水和部分工业废水直排红海河,污染严重。 三、熊岳镇无正规垃圾处置场所,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污染严重。 四、熊岳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不规范,有私自掩埋情况。 五、熊岳镇“城门洞里”地区垃圾露天堆放严重,臭气熏天。 六、熊岳地区温泉资源无节制抽取。	营口市	水、土壤、大气	一、月亮湖公园区域内有公厕和一处饭店污水均排入城市污水管网。其他景观设施及配套不产生污水。监测报告显示区域内总体水质良好。近三年该海域监测数据也显示山海广场和月亮湖公园所在区域海水水质无明显变化。 二、红海河流域共整改22处,不存在生活污水和部分工业废水直排红海河现象。 三、熊岳镇有生活垃圾堆放情况,2018年10月在于园子村和大铁村设置两处建筑垃圾定点堆放点。 四、熊岳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设施运行正常,干化设施运行正常,污泥干化间运行记录完整。污泥转运联单、转运协议、运费发票等证据完备。 五、经查,环卫部门对定点垃圾堆放点做到日产日清,但胡同里有居民随意乱扔的生活垃圾。 六、现有36眼温泉热水井,其中32眼井有取水许可证,3眼井为报废老井,1眼井取水许可证丢失,在补办中。其中21眼在用热水井全部安装了IC卡智能水泵控制器,统一安装计量水表,定期抄表,其余热水井全部停用。目前温泉地下水已由原来的100米左右上升至76米左右,温泉地下水水位回升。	部分属实	相关部门加强管理。	无
25	X210000201812030037	晓明镇大隆矿、大隆矿西北侧的煤泥堆场、夏家楼村北侧的大型煤矿、跃进沟和铁调公路交会处的煤泥堆场、娘娘庙村铁调公路南侧的堆煤场、大明路西侧(铁调路和大明路交叉口北行800米处)煤泥堆场等煤炭和煤泥堆场,均无苫盖,扬尘严重扰民,煤泥污水直排,污染河水和地下水,并污染小安明村永久基本农田保护区和水源保护区。	铁岭市	水、大气	举报涉及的大隆矿煤场封闭并建有挡风抑尘网,煤泥堆场无存量,即产即清。大隆矿西北侧涉及煤泥堆场3家,第一家为调兵山市欣荣煤炭经销处,无环评文件,未采取有效扬尘覆盖措施;第二家为调兵山市哈禹煤炭销售处,有环评批复,防扬尘覆盖措施不完善;第三家为调兵山市志鸿煤炭经销处,无环评文件,防扬尘覆盖措施不完善。举报涉及的“夏家楼村北侧的大型煤矿”为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小青煤矿,该矿煤场封闭并建有挡风抑尘网,煤泥堆场无存量,即产即清。举报涉及的“跃进沟和铁调公路交会处的煤泥堆场”为调兵山市汇振鑫煤业有限公司,2017年1月22日被调兵山市人民法院依法查封。举报涉及的“娘娘庙村铁调公路南侧的堆煤场”涉及堆煤场两家,第一家调兵山市真海煤炭经销站,无环评文件,全部进行防扬尘覆盖;第二家调兵山市昌兴煤炭经销处,有环评批复,防扬尘覆盖措施不完善。举报涉及的“大明路西侧(铁调路和大明路交叉口北行800米处)煤泥堆场”为省道106“大明路西侧(铁调路和大明路交叉口北行800米处)煤泥堆场”和大明路(大明路)交叉口北行1公里左右的刘加伟煤泥场,已经另案处理。上述所有堆煤(煤泥)场地均未占用基本农田,均未在水源地保护区内。雨季产生少量的煤泥水,有防雨淋、防流失措施,未见煤泥水排放及入河痕迹。举报涉及的企业(个体工商户)没有洗煤工艺,不会对地下水造成污染。	基本属实	针对存在环境违法行为的企业(个体工商户)调兵山市环保局依法进行了立案查处。	无
26	X210000201812030145	二十家子镇何家窝铺村二组,朝阳利源重型机械有限公司私设暗管,直通园区金钰街雨水管道,偷排废水;污水池渗水,污染地下水;将工业废土砂卖给张氏新能源汽车厂,作为地基填充物回填。	朝阳市	水、土壤	没有发现私设暗管偷排废水现象,案件中所指的“直通园区金钰街雨水管道”,实际为该公司在2013年建厂时建设的一座检查井,用于雨水收集。该公司生产车间西侧有一座300立方米冷却循环水池(案件所指的污水池),做了防渗处理,现场勘察没有渗水现象。根据企业性质和生产工艺流程,不产生工业废水。经巡查,未发现私设暗管偷排废水现象。举报人反映的工业废土是造型砂,属于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此类固体废物回填区是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不会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不影响居民正常生产生活。	基本属实	加强监管,发现环境违法行为立即依法查处。	无
27	X210000201812030147	龙潭新能源有限公司无相关手续,侵占大三家镇塘坊村495亩林地,砍伐山杏33800棵。	朝阳市	生态	该光伏项目规划占地面积89.1738公顷,圈占25.308公顷,其中破坏草原3.041公顷;经多次现场勘验核实,大三家镇塘坊村大杖子组大山洼的树木(包括山杏树、榆树、刺槐)被砍伐、毁坏,共计12679株。	属实	2018年9月5日已将该案转为刑事案件立案侦查。目前此案正在侦办中。	无
28	X210000201812030063	辽宁省省属企业铁煤集团在煤矿开采过程中破坏生态环境: 一、铁煤集团在沈阳市康平县东关街道三台子,肆意开采,导致村里5000多亩耕地沉降,被水淹没,破坏生态环境。 二、铁煤集团在沈阳市康平县东关街道拉马屯村开矿,废水、废气、煤矸石等破坏生态环境,噪声影响周围居民生活。举报人曾多次反映相关问题,至今未解决。	辽宁省	噪音、大气、水、生态	投诉所涉企业为辽宁铁法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所属铁法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小康煤矿,该矿环保手续齐全。小康矿因煤炭开采造成东关街道5350亩耕地沉降,其中积水面积3388亩,沉降耕地全部位于该矿法定井田范围内。小康矿工业废水厂内闭路循环,未外排;生活污水处理后,用于井下消尘、绿化及矸石山降尘。厂区供暖锅炉房配套环保设施完备且正常运行。煤矸石是建设和生产过程中的废弃物,形成矸石山1座,符合煤矿设计和环保要求。2018年,实施了矸石山表面整形压实、覆土绿化等生态保护措施。经第三方机构检测,废水、废气、煤矸石、噪声结果全部达标。	基本属实	加快推进实施东关街道沉降区域恢复治理工作;加快落实相关种植户2018年的青苗补偿费用。	无